法人单位经营情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表　　号： | 丁表 |
|  | 制定机关： | 北京市统计局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| 文　　号： | 京统发〔2024〕110号 |
| 单位详细名称（签章）： | 批准文号： | 国统制〔2025〕13号 |
| 2025年 月 | 有效期至： | 2026年1月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标名称 | 计量单位 | 代码 | 1-6月 | 2024年 |
| 甲 | 乙 | 丙 | 1 | 2 |
| 营业收入 | 千元 | 01 |  |  |
| 其中：主营业务收入 | 千元 | 02 |  |  |
| 资产总计 | 千元 | 03 |  |  |
|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| 人 | 04 |  |  |
| 补充资料：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（05）□□□□ | | | | |

单位负责人： 统计负责人： 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 分机号： 报出日期：2025年 月 日

说明：1.统计范围：未纳入一套表单位管理的五万家纳税额较高的法人单位。

2.报送时间及方式：9月30日前将报表报送到所在地区统计机构。

3.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收入：时期指标，“1-6月”填报2025年1-6月累计数据；“2024年”填报2024年年度数据。

资产总计和从业人员期末人数：时点指标，“1-6月”填报2025年6月30日时点数据，“2024年”填报2024年12月31日时点数据。

4.主要审核关系：

（1）营业收入（01）≥主营业务收入（02）

（2）资产总计（03）＞0

（3）从业人员期末人数（04）＞0